

馬偕醫學大學護理學系碩士班論文計畫考試申請表

_____學年度 _____學期

學 號		姓 名			
論文題目 (中文)					
論文題目 (英文)					
考 試 委 員 名 冊 (應符合學位考試實施辦法規定資格)					
委 員 姓 名	職 稱	服 務 機 關 及 單 位	校 內	校 外	備 註
論文計畫考試日期：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					
申請人 簽 名		日期	年	月	日

指導教授：_____ 學系主任：_____

學位考試注意事項：

註 1：馬偕醫學大學碩士班研究生學位考試實施辦法第五條

一、碩士學位考試委員會置委員三至五人，其中校外委員須三分之一 (含)以上，設召集人一人；指導教授不得擔任召集人。學位考試委員應對修讀碩士學位學生之研究領域有專門研究，並具有下列資格之一：

- (一) 現任或曾任教授、副教授、助理教授。
- (二) 中央研究院院士、現任或曾任中央研究院研究員、副研究員、助研究員。
- (三) 獲有博士學位，且在學術上著有成就。
- (四) 研究領域屬於稀少性、特殊性學科或屬專業實務，且在學術或專業上著有成就。

註 2：前項第 (三) 及第 (四) 目資格之認定基準，由各研究所(學系)之所 (系)務會議訂定之。